

若云的爱

白 洛 著

花城出版社



若云的爱

白 洛 著
花城出版社

若云的爱

白洛

*

花城出版社 出版发行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韶关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1.875印张 3插页 230,000字

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68,270册

书号10261·993

标准书号: ISBN 7-5361-0976-6/I·7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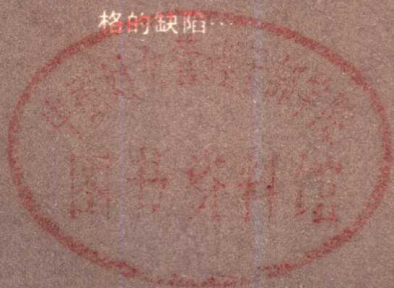
定价: 2.40元

内容提要

爱情之美好，引起无数少女的向往：

爱情之甜蜜，引出多少青年苦苦寻觅

然而，此书女主人公若云从柬埔寨的金边到香港，飘飘悠悠，耗尽青春，却总也找不到一份终身可靠的爱，一桩和谐美满的婚姻。这是命运，抑或是她自身性格的缺陷……



目 录

一、茅寮区风情.....	1
二、新结识的朋友.....	15
三、两桩逼婚事件.....	57
四、协助有情人出走.....	83
五、回城谋新路.....	125
六、爱情攻势受挫.....	151
七、终被密探“俘虏”.....	175
八、毒蛇露出面目.....	246
九、踏上另一个世界.....	303
十、婚姻和际遇.....	329
十一、悠悠飘浮的云.....	354

一 茅寮区风情

60年代的金边，这个湄公河畔的城市，柬埔寨王国的首府，除了金碧辉煌的王宫，庄严肃穆的寺庙，热闹市区中三四层高的楼宇外，在郊区还有众多的茅寮。

那茅寮，也是多姿多采的。有的是“高脚屋”，用木头架起来，离地两人高的样子，怕雨天地面潮湿或水浸吧；有的是“锌铁屋”，屋顶用铁皮，四壁用木板；有的是“木茅屋”，木板作四壁之外，用茅草作顶遮风挡雨；当然，更多的是道道地地的茅寮，从四壁到屋顶，统统用的是茅草。茅屋最易着火，住在这些区域的人，不论是哪一类房子，都得“闻火色变”。

周若云住的那个茅寮区，还有三大特点。

第一大特点，这里有一个广东省籍的华人大坟场，占地相当广，地底下躺卧着有上万具男女老少的尸骨吧？

第二大特点，这里有四、五间皮革厂，都是华人开的。

走过皮革厂可以闻到石灰池浸沤皮革的呛鼻味道，此外还可以在皮革厂的旷地看到竖起的一块块大木板上，钉着一张张待晒干的牛皮或狗皮。

第三大特点，这里还有不少的妓寮。这些妓寮，布置得相当泛，坟场前面有几档，几间皮革厂的前后左右又有好几档，茅寮区一些住家的近邻便是妓寮也不出奇。这个区的妓女以越南人居多，柬埔寨人也有，中国人倒是绝无仅有。

周若云家那所茅屋，便在一间皮革厂的侧边，而对面，又是一间越南妓寮，既闻到皮革厂的异味，也看到妓女们迎送嫖客时莺莺燕燕、搔首弄姿的情景。

自来水城里才有，茅寮区靠井。收入较好的人家，要用自来水，花钱买。这自来水，是靠人用水车，到城里的公众水龙头装满了，推进来卖的。那水车很特别，一个大汽油桶，卧置在两轮的木头车上，前面拉也行，后面推也行。横卧的大汽油桶，中间有个孔眼，是放水进去的；前头也有个孔眼，是放水出来的。有人要买自来水了，水车伙拉开了前面的孔眼，让水欢快地哗哗流进小铁桶里去，装满了两桶，挑到人家门前的大水缸。光顾的人家要盛满水缸，水车伙自然高兴，可一担一担的挑，赚这几个小钱得卖好大的力气。

茅寮区里用得上自来水的人家，也多是省着用。煮饭，烧水，洗澡，他们舍得用自来水，那是有关吃喝和自身的，花钱图个干净不心疼；可洗衣服抹帘抹地的，多半是非打水不可。

周若云的母亲周婶，做的是“洗衫婆”的营生，要用大量的水，自然得靠井啦。家门前有一口井，对周婶是莫大的方便；既不缺水用，也不必费力气去挑。洗衣服只要到井边，打上来就用，省功夫得很。有这样的便当，周婶顾不上旁边是皮革厂，对面是妓寨这些不足的地方了；再说，茅寮区哪一处环境，没有着这样那样的缺点呢？

周若云和母亲，本在城里租一间房子住，近着她念书的学校。那是她父亲周叔生前的主意。他说：“茅寮区的环境复杂，不合适若云的。我有气有力，上下班来回跑没关系。”周叔靠着自行车代步，直到他得了肝病，做做停停的，力气不如前，收入也少了，才在三年前搬进茅寮区。

搬定了家，周婶再不顾周叔的反对，硬是做起“洗衫婆”来。她对丈夫说：“人总是要适应环境，我是从乡下被你娶过来的，别的事不会做，洗衣服做得来，帮补一下生活，也是需要的。”

那一年周若云十五岁，刚念初中二年级——她入学比人稍迟了点。父亲的自行车，转让给她踏着上学。可没踏上半年，自行车搁到一旁去了——父亲的病熬不下去，很快恶化，终于撒手离开她们母女俩，她也就辍学，在家里帮母亲洗衣晾衫。

虽说在茅寮区，“洗衫婆”的生意倒不愁做的。这个区内五六间皮革厂，有不少打光棍的，或家眷在“唐山”的工人，厂里的活重，忙干活已经够累，衣服就交给“洗衫婆”洗。如果还想接生意，妓寨里的那些姑娘们也把衣服交人洗的，可周

婶却不愿招揽。

“嫌我们的衣服臭吗？牛皮厂那些工人的衣服更臭哩！”
妓寨里一些姑娘，这样数落周婶。

几位邻居却都称赞她：“洗衫婆，你做得对，她们赚的钱肮脏，你要收她们的钱呀，自己的手也弄脏了！”

周婶可没想到谁肮脏谁干净这一层去，她只觉得若云进那样的地方收衣服，女儿难堪，别人闲话，还是免了吧。

周若云倒无所谓。她刚帮母亲忙的时候，走进皮革厂，那难闻的气味冲鼻而来，直想呕吐；久而久之，习惯了，也用不着掩鼻了。进妓寨接衣服洗，头几遭或许也有尴尬的感觉，还有人在背后指三道四，待到适应了，尴尬和议论还不悄悄地消失了吗？大家都是为了生活嘛，生活迫人，有些事不想做也得含着眼泪去做。

这个想法，周若云可没敢对母亲说。她认为母亲肯定为女儿好，顺从母亲是对的；自己要有何想法，放在心上算不了。

这种单调清贫的生活，日复一日地过了两年多，周若云变成个十八岁的成熟少女。她那头短发留长了，像越南姑娘般，有时蓬松地让它自由披散，有时又束了根“马尾”，规矩地垂在身后；她那被热带阳光晒得微黑的皮肤，镀上了一层光泽，闪烁着女儿家的青春魅力；她那嵌在清秀脸庞上的两只眼睛，像夜空中的星星一样，焕发出迷人的光彩；她那瘦高的身段，变得丰满起来，恰到好处地显示出她的健康和美丽。

漂亮的少女，自然吸引着男性的眼光。皮革厂里那些王老五，每当周若云来收衣服，他们都几乎停下手中的活儿，没话找话地和她搭讪，以期引起她的注意。

“若云，今晚有空吗？我买了两张电影票，请你看戏。高棉戏院放的香港片，看完戏，我请你吃馄饨面和桑寄生蛋茶。”大胆的向她提出邀请。

“若云，星期天我们一班人到白马海滩旅行。阿群姐她丈夫帮我们借到两部私家车，还有空位，你也来吧？”畏羞的不敢直接表示自己的追求，假借着大伙儿的活动，寻找亲近的机会。

还有写情信的，送礼物的，各种各样的方式，企图打动周若云那颗芳心。周若云面对这些追求，难免流露少女的娇羞；只是她也明白，她已经长大了，生活要有很大的变化了，再不像十四五岁的小女孩那样，可以天真烂漫，无忧无虑。

是的，生活总是有变化的。这不仅发生在周若云身上，也发生在周婶身上。她自己生活上的变化，给她带来了成长的惊喜和矜持；可母亲生活的变化，却叫她有点受不了。

母亲竟然和她一样面临着男性的追求！

那追求母亲的男人，自然不是年轻小伙子，他叫文叔，快五十岁的人，在皮革厂做厨房的，管工人的伙食。

文叔和母亲相好的事，来得很突然，周若云一点儿也没准备。那一天，她到文叔任“伙头”的皮革厂去收衣服，有两三个曾经邀她出街看戏被拒绝的年轻工人，嬉皮笑脸地大声嚷

033973

嚷：

“喂，文叔，用不着多久，你洗衣服呀，不需付钱啦！”

“何止这点好处，文叔现在只是煮饭给别人吃，往后呀，有人煮饭给文叔吃啰！”

“依我说，文叔最有福气，莫过于一进周家，就有个十八岁的漂亮女儿侍候呀！”

轰地发出一连串刺耳的笑声，周若云望文叔，他也“嘎嘎”地笑着，那剁肉的手随着笑声挥动，刀子在砧板上响起了快节奏的“哆哆”声，听得周若云的心也震颤了。

毕竟在这群人当中来往惯了，内心虽然是一阵阵不好受，周若云还能佯装着听不懂他们的话，一声不吭地把衣服收进了袋子里，头也不回地离开这班多嘴多舌的男人。

“嘿，文叔，你的未来女儿一点反应都没有哩！”

“又说洗衫婆把心都交给你了，怎么若云好像根本不知道快有你这个未来父亲呀？”

原来，这些消息都是文叔放出来的呢；难怪人家议论纷纷，他不但不加以否认，还乐得差点笑歪了嘴巴！

妈妈可一直没有跟她提起过什么文叔，是文叔他们造谣？还是妈妈仍当她小娃娃不提此事？她要不要当面向妈妈问清楚？

周若云走出了皮革厂，那取笑的话和文叔的模样，仍在骚扰她的心灵。

她想起了这三年来相依为命的妈妈。论年纪，妈妈四十不到，不算老。在她眼中，妈妈比许多中年妇人好看；有些妇

人三十刚出头，就变得肥胖臃肿，妈妈不一样，她还保持着不错身段——怕是整天做“洗衣”运动，要在腹部凝聚脂肪也缺少这福分。有男人追求妈妈，不是件奇怪的事。

妈妈应该找第二位丈夫吗？她记得看粤语或国语的香港片，每逢银幕上的孤儿寡妇被人欺负时，她就希望有个大男人出现保护他们；当寡妇和深爱着她的男人在一起，被旁人背后非议，甚至被族规处罚时，她就不禁为那可可怜人的命运伤心落泪。如今银幕上的画面搬到现实来，她又该有怎样的反应呢？

妈妈真的和文叔好，应该是为这个家。做妻子的该有丈夫，做女儿的该有爸爸，有个男人做一家之主这个家才算完美，才有安全感觉。妈妈是这么想的吧？

问题是：文叔是合适的人选吗？对文叔了解得不多，文叔来到这个茅寮区只不过半年多。

她听人说过，文叔是从越南西贡走下来的。文叔为什么要离开西贡，却没听人提过，这大概是个秘密。

说起文叔的烧菜技艺，周若云也是不时能够尝到的。文叔的衣服，交给她们母女洗，开初没什么，后来却主动地上门来送衣服取衣服，有时还顺带用饭盒装来三两道小菜。

文叔的菜做得是不错。据说他们家过去在乡间是有田有地的，文叔的父亲还是个食家，在县城里开了饭店，后来不知道怎样破落了，文叔才漂泊到柬埔寨来。既然美食是文叔家的嗜好，他也就不难学到几下功夫，凭此成了他谋生的本事。

周若云还听说文叔是结过婚的，老婆在西贡病死了。他老婆生前不育，没给他留下儿女，叫他单身一人来到金边。

把她所知道的有关文叔的情况，在脑海里回忆了一遍，周若云对文叔是否是合适人选这问题，依然未能得出明确的答案。

她想通了一点，文叔借故上门，还有送小菜来，那是要讨母亲的好感；可她真傻，只当他表示帮他洗衣服的一种谢意。

还有一点，她想来似通非通。文叔在皮革厂晒皮的旷地上搭了一间窄小的茅屋，母亲有时趁晚上工人都下了班，提着洗好的衣服到他那儿去，总不让她作伴。不是叫她洗干净碗碟，就是叫她收拾房间，反正令她不得闲出门。难道母亲果真的爱上文叔了吗？

那些工人的嬉笑，还有文叔那副自得的表情，所给的答案看来是真的。可是母亲呢，母亲又会怎么说？……

“若云，你在发什么呆呀？”

背后传来了母亲的声音，周若云捶了捶腿，表示怪累的，用这个动作搪塞母亲的问话。然后，她伸手把搁在一边的袋子拉过来，把接回来的脏衣服倒在大木盆里，站起来就打水。

“累了，先歇一会儿吧。”

周若云还是不答，把水打上来，往大木盆倒。周婶奇怪女儿这个态度，她眨了眨眼睛，拉了一张小木凳，坐到大木盆旁。

周婶瞧女儿，只见她低头洗衣，使劲地在衣服板上搓衣服，好像要把所有的烦恼都发泄在上面似的。

“有什么心事吗？告诉妈妈，别闷在心里。”周婶放低声音问，免得嗓子大一些，会刺激女儿的情绪。

要不要问妈妈？还是把问题留在心里？周若云的头还是没有抬起来，也没有开腔答话，她的反应只是摇了摇头。

“准是皮革厂那些后生仔用俏皮话撩你，一向来你都不会这样闷闷不乐的嘛。”周婶将手中的活儿停了下来，“告诉我，究竟是哪几个，等我去教训教训他们！”

妈妈真要是上皮革厂去“兴师问罪”，那些爱嚼舌头的男人，什么样难堪的话都说得出口，不过自讨没趣而已。周若云抬起了头，想开腔，但欲言又止。

周婶见女儿这副神情，更加认定女儿有难言之隐，她霍地站起来，把两只刚才还浸在水里的手，往身上揩干，然后向女儿说：“你不愿告诉我随你便吧，反正我有办法了解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！”

周婶转身就走，周若云眼见如此，一时性急，把顾虑都丢到一旁，开声问道：“你是去找文叔？”

好个一问，周婶的脚步都给震惊得停顿下来。她用疑惑的眼光看着女儿，似乎在问：“你还知道什么秘密？”

周若云从母亲的眼神里，看到了急于了解事情真相的焦灼。她不忍心陷母亲于窘态中，接着把因由说明：“皮革厂那班人都说你和文叔好，文叔也没有否认，我……我对这件事有点想不通。”

周婶明白了。她停顿的脚步一时间还挪不动；她把不定主意，要不要把自己和阿文的关系向女儿说清楚？倘若那些闲言闲语继续传开去，她和阿文仍旧是暗中来往，若云在人家面前抬不抬得起头来？她是去找文叔好呢，还是先和若云商量？

终于，周婶还是坐回到小板凳上。她觉得这件事，影响最大的是若云，不向若云解释清楚，是不公平的。

“那些人说得不错，我和阿文相好有一段日子了。”周婶使劲地搓衣服，只是她没低下头去，眼睛倒是注视着女儿的反应，“我没有把这事告诉你，是因为觉得还不到时候。”

周若云的头却是低垂着，她不好意思正视母亲，觉得这样会令母亲难堪；母亲承认了和文叔相好，她认为已经足够了，便说道：“妈，你不用说下去了。既然真有这件事，我心里有个底，以后就懂得应付了。”

“嘿——”周婶深深地叹了口气，搓衣服的手也停了下来，“你怎么应付呢？人家的闲言闲语，不是你这个年纪所能应付的。阿文把事情张扬开去，看来是逼我早点答应他的要求……”

“他有什么要求？”原来不想母亲再解释下去的周若云，这时却迫不及待地抬头追问。母女俩的眼光交流在一起了，谁也没回避谁。周婶看到了女儿对自己的关注，她是生怕阿文的“要求”叫母亲吃亏；说到底，她们是相依为命的母女，利益是一致的。

“这个要求，早半个月前，他已经向我提出。”周婶说到

这里，牙齿咬着嘴唇，稍顿了顿，嘴巴才继续张开，“他说……他要搬进我们家住。”

“你答应了吗？”周若云装着漫不经心地问。她知道自己若问得认真，母亲必然引起精神紧张；她不想加重母亲的心理负担。

“我没有答应……”

周婶正想往下说，邻居阮姑打水来了，她于是立即把话停顿住。阮姑是个越南妇女，听说以前也是当娼的，后来从良了。四十多岁年纪，“蛋”仍旧没生过一个；可她人倒不悲观，整天笑哈哈地串门子，唠家常，颇得人缘。当然，阮姑嘴疏，谁有个什么个人秘密，都不愿让她知道，免得她这儿唠那儿叨的，传播的效果比收音机还利害。

“天啊，你们两母女为赚钱，就不管吃饭啦？看看天色吧，快黑了，还洗什么衣服，煮饭烧菜去吧！”阮姑边把水桶放下井去，边向周婶俩嚷嚷道。

“还差三两件就洗完了。”周婶仰起头，带着笑意瞧阮姑。

周若云随着说：“把衣服过完水，我们再煮饭，反正不饿。”

阮姑打足了一铁桶的水，羡慕地说：“你们母女俩感情真好，就像一对姐妹。我说呀，周婶，改天我要是生个女儿，能有你们若云一半的孝心，那我干什么都行！”

“嗯，若云是不错呀！阮姑你生个千金的话，就请我们若云看孩子吧，工钱多少都不要紧。”

周婶这逗趣的话，叫阮姑听了乐滋滋的，她笑，周婶两母女也笑了。

给阮姑这一打岔，周婶母女间，平添了一层轻松的气氛。尤其是周婶，刚才好像在解释一件极其严重的问题，如今她脸上绷紧的肌肉早已回复了常态。

“若云，我们快手快脚把功夫做完，还未谈完的话，吃晚饭的时候再继续。”周婶轻快地说着，又用征询的眼光望向女儿。

周若云朝母亲点头表示同意，两双手快捷地搓动，不消一阵，大木盆里余下的几件衣服洗完了。

黄昏的天边，夕阳把云彩抹上了一层柔和的金色，美丽极了。茅寮区那几间皮革厂的厨房烟囱，升起了缕缕炊烟。这景色，给人以一种宁静的感受。

周婶也生起火来，木柴在炉灶里“哗哗剥剥”地燃烧着。若云把米洗好了，又忙着切菜切肉。她们只忙活儿，都不吭声。

饭菜做好了，夜色已降临大地。茅寮区里有些地方有电，有些地方只靠煤油灯、洋烛照明，周婶家用的是煤油灯，拉电线要一笔费用，用电灯要缴电费，周婶觉得还是用煤油灯省事省钱。

煤油灯点亮，饭菜摆放好，母女俩坐到饭桌旁，一面进膳，一面继续被阮姑打断的话题。

还是周婶先开腔：“我要阿文办一两围酒，明媒正娶，好让我们母女俩名正言顺，做妻子的做妻子，做女儿的做女